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2020-097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河南省聚信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沈阳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浙江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转让价格合计1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将保留在北京、上海、深圳三个城市的互联网接入业务。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将保留在北京、上海、深圳三个城市的互联网接入业务。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转让方")拟与中安实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实业"或"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受让方转让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宽带")、河南省聚信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沈阳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浙江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标的公司")的100%股权。

上述标的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合计为100万元人民币。

(二)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定价公平,价格公允、合理。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

二、受让方情况介绍

1、受让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中安实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耿小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123单元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科技、医疗保健产业、旅游业、教育业、现代物流业、养老产业领域内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物联网、互联网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人工智能、5G技术、区块链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自有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	中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安实业100%股权

2、受让方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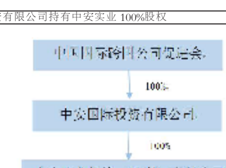

3、中安实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其控股股东中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65	124.57
负债总额	316.07	317.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42	-192.44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0	87.38
净利润	-112.98	-92.74

除本次交易外,中安实业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04-03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38号1号楼5层C5002室

主营业务:互联网接入业务

权属状况说明: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96,026.84	441,920.05
负债总额	382,752.68	682,93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74.16	-241,010.42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80,089.51	208,024.64
净利润	-5,715.42	-263,924.45

2020年5月,公司以持有的长城宽带26亿元债权转为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次增资款全部计入长城宽带资本公积科目,不增加长城宽带实收资本。增资完成后,长城宽带的实收资本、注册资本维持不变。

(二)河南省聚信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12-04

注册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瑞达路96号创业广场1号楼4层C403、405号

主营业务:互联网接入业务

权属状况说明: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8.27	610.27
负债总额	2,344.54	2,580.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6.26	-1,970.68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6.53	159.22
净利润	-85.58	-791.03

注:在本公告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沈阳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0-05-10

注册地址:康平县东关街道三台子村

主营业务:互联网接入业务

权属状况说明: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302.04	19,642.57
负债总额	31,916.24	31,89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14.20	-12,251.76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530.36	8,799.64
净利润	-362.45	-9,292.28

(四)浙江鹏博士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01-14

注册地址:江北区文教路85号139室

主营业务:互联网接入业务

权属状况说明: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2.31	120.71
负债总额	4,047.27	3,83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4.96	-3,711.16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71.72	986.99
净利润	-213.79	-1,842.95

上述财务数据,均已经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0)第0480号、川华信审(2020)第0481号、川华信审(2020)第0482号、川华信审(2020)第0483号)。

其中,长城宽带上述财务数据系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模拟报表数据,模拟报表编制基础系将长城宽带之分公司——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互联网接入业务与其相关增值服务业务及与业务相关资产已经在2019年度剥离至公司名下其他子公司,上述三个分公司的资产不在本次出售范围之内。

上述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739.46	462,293.60
负债总额	421,060.73	721,23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1.26	-258,944.02
收入利润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84,038.12	217,970.49
净利润	-6,377.24	-275,850.71

(五)标的公司业务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均转让给受让方。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均为互联网接入业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仅保留在北京、上海和深圳三个城市的互联网接入业务。

标的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标的公司营业收入	217,970.49	84,038.12
占上市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36.03%	29.48%
标的公司净利润	-275,850.71	-6,377.24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47.74%	-19.75%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2020年1-6月净利润合计为-6,377.24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标的公司审计净资产合计为-5,321.26万元。

在充分考虑标的公司所处的经营环境及目前的财务状况后,公司以标的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参考。经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00万元。

本次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平、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中安实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交易价格:双方同意标的股权的购买价格为人民币100万元。受让方于交割日向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一次性支付购买价格。

交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1)受让方股东已通过决议批准本次交易并授权签署本协议;(2)转让方董事会已通过决议批准本次交易并授权签署本协议;(3)每一标的公司已通过书面股东决定批准修订各自的公司章程;(4)每一标的公司已完成有关本次交易、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生效条款: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1、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接入市场的竞争逐年加剧,行业ARPU值(即Averag Revenue Per User,每用户平均收入)持续下滑。面对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家庭宽带业务中可获取的利润空间逐渐缩小,本次交易将有效降低亏损业务对公司业绩和长期发展的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2、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或委托理财的情况,亦不存在标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本次交易是为了持续推进公司战略转型,调整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未来集中资源拓展其他盈利性较强的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仅保留在北京、上海、深圳三个城市的互联网接入业务,并将持续与国有运营商进行合作。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诺亚正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9月4日起,本公司增加诺亚正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诺亚正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诺亚正行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1562	易方达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2	005437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3	005438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4	005583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5	005675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6	005876	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7	005877	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8	005955	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9	005956	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10	006319	易方达安瑞短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11	006320	易方达安瑞短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12	006533	易方达科融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13	007247	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14	007813	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15	007814	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16	007896	易方达优选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17	007897	易方达优选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18	007997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基金A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19	007998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基金C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20	008284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21	008286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22	009213	易方达如意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23	009214	易方达如意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24	009265	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暂不开通
25	009342	易方达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26	161132	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注:1.2020年9月7日至2020年9月18日(含该日)为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基金第一个开放期,投资者可在此期间办理该基金的申购等相关业务;

2.易方达如意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易方达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等业务,上述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上表中部分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但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

二、关于本公司在诺亚正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元。诺亚正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诺亚正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诺亚正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诺亚正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诺亚正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诺亚正行最新规定为准。

2.诺亚正行暂不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诺亚正行今后如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诺亚正行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或垂询诺亚正行。

3.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诺亚正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长阳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021-803585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网址:www.noah-fund.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新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9月4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新享混合A	易方达新享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342	00134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9月4日起暂停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机构客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办理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0-026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82,188,16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9月9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4号),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00,000股,并于2019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为381,60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424,0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282,188,160股,共涉及1,091名股东(包含待确认账户内股东34名),该部分限售股的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将于2020年9月9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424,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81,6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2,400,000股。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限售股及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1、持股5%以上股东海国投、郭丹承诺:自中科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科软股份,也不由中科软回购该等股份;中科软上市后6个月内,如中科软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中科软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不会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亦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上述承诺均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如本人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该等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其他股东的限售安排: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科软本次申请解除限售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中科软关于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中科软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82,188,16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9月9日;

因本次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涉及股东人数众多,为便于投资者阅读,仅列示其中持有限售股数量前10位股东的具体情况,其他股东不逐一列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63,653,040	15.0125%	63,653,040	0
2	郭丹	20,160,000	4.7547%	20,160,000	0
3	孙朋	13,767,600	3.2471%	13,767,600	0
4	杨舒涵	10,809,504	2.5494%	10,809,504	0
5	程明荣	6,989,337	1.6484%	6,989,337	0
6	孙熙杰	6,540,040	1.5425%	6,540,040	0
7	邢立	5,059,022	1.1932%	5,059,022	0
8	谢中阳	4,404,946	1.0389%	4,404,946	0
9	彭敏	4,125,600	0.9730%	4,125,600	0
10	左春	4,118,400	0.9713%	4,118,400	0
11	其他限售股东	142,560,671	33.6228%	142,560,671	0
合计		282,188,160	66.5538%	282,188,16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63,064,880	-63,653,040	99,411,84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11,655,765	-211,655,765	0
	3、其他	6,879,355	-6,879,355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81,600,000	-282,188,160	99,411,8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42,400,000	282,188,160	324,588,1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2,400,000	282,188,160	324,588,160
股份总额		424,000,000	-	424,000,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相关销售机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相关销售机构")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相关销售机构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西藏东财消费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A类:010151)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相关销售机构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相关销售机构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相关销售机构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认购上述基金,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相关销售机构公示为准,但折扣不低于1折。原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将不再享有折扣优惠,按固定费用执行。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相关销售机构认购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认购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展直销柜台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述适用基金的,开展认购、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自2020年9月7日起至活动截止日(活动截止日另行公告)。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开放认购或申购的基金。如适用基金范围有变化的,以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方案

本次优惠活动开始日起,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申购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直销柜台办理为准,但折扣不低于1折。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将不再享有折扣优惠,按固定费用执行。

四、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本公司的相关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本公司的规定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指数历史业绩不预示指数未来表现,也不代表本基金的未来业绩表现。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2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江北区荪湖路666号富邦荪湖山庄 灵峰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463,7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9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琳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毛磊先生、陈世挺先生、胡力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翔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马溯嵘先生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徐大卫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463,790	100.00	0	0.00	0	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佳、吕奥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7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2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0,648,9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0,648,9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580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58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屹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参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3,911,670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0,648,436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006,432	99.9980	500	0.002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且关联股东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LACKPINE Investment Corp. Limited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义锦、黄嘉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直销柜台赎回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8)、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9)和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20)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起止日期

本次赎回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9月4日起至2020年11月30日止。

二、适用基金

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8)、华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19)、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420)。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直销柜台办理上述基金赎回业务的投资者,适用的优惠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日)	原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活动期间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Y<7天	1.50%	100%	1.5%	100%
7天≤Y<1年	0.50%	25%	0.125%	100%
1年≤Y<2年	0.25%	25%	0.0625%	100%
Y≥2年	0	25%	0%	100%

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本次优惠后的赎回费将满足不低于按原费率计算的赎回总额应归入基金资产部分的要求,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限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直销柜台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提交的赎回申请。

2、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深圳市锦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市锦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安基金)协商一致,自2020年9月7日起,暂停锦安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已通过锦安基金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对处于封闭运作期的基金,投资者可在相关基金开放期内通过锦安基金办理赎回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市锦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84669000

公司网站:www.ananjj.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公告编号:临2020-165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裁定

● 涉及诉讼本金:1,200万元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共同被告

● 案由:民间借贷纠纷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此次裁定为一审裁定,案件涉及款项系公司表外或有借款。鉴于本案有关被告已就纠纷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以诈骗立案侦查,且上海市普陀区法院已驳回原告蔡某辉的诉求,且公司已进行过内部核查,确认与蔡某辉之间不存在上述借款事项。截至目前,公安部门的侦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同时,针对此类案件,公司将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积极应对,坚决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富控互动")于2020年9月3日收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签发的(2019)沪0107民初11368号民事裁定书。现将该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原告蔡某辉主张其与被告各方于2017年12月29日签订了相关《借款担保合同》,并向约定账户发放了1,200万元借款。上述借款到期后,被告各方未能清偿上述借款和支付利息。为此,原告提起借贷纠纷诉讼(详见公司公告:临2019-097)。

二、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蔡某辉与上市公司及被告各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由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5日立案受理,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依法对本案进行了审理,并于2020年8月18日出具了(2019)沪0107民初11368号民事裁定书,其主要内容如下: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经审查发现,被告吕某东以蔡某辉等人对中技公司等公司和个人实施诈骗向公安机关报案,上海市公安局虹口分局已经立案侦查。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认为,人民法院作为经济纠纷受理的案件,经审理认为不属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因本案涉嫌诈骗,故应当移送公安机关处理。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九条第(四)项、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涉及经济犯罪嫌疑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驳回原告蔡某辉的起诉。

本案受理费人民币11.4560万元,退还原告。

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三、针对上述诉讼的说明及影响

此次裁定为一审裁定,案件涉及款项系公司表外或有借款。鉴于本案有关被告已就纠纷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以诈骗立案侦查,且上海市普陀区法院已驳回原告蔡某辉的诉求,且公司已进行过内部核查,确认与蔡某辉之间不存在上述借款事项。截至目前,公安部门的侦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同时,针对此类案件,公司将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积极应对,坚决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日

关于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	
基金主代码	0008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
	原因说明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9月4日起,由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限额应不超过1千元(含本数)调整为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限额应不超过200元(含本数),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累计超过200元(不含本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关于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A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19	00231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否	是

注:1、本基金B类份额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基金B类份额恢复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0年9月7日起本基金B类份额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和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或010-66555662;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关于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服务机构的公告

根据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东莞证券为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服务机构。投资者自2020年9月4日起可在东莞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一、适用基金: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399;C类001400)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东莞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东莞证券的规定。东莞证券有权开展相应的费率优惠活动,届时请以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我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3. 东莞证券保留对产品销售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2、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网站:www.dgzq.com.cn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4日

关于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0年9月4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954)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7297

网址:www.bxr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四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孟恒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0年9月4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在T.A. Consutanted LTD.从事开发及技术管理工作,2002年11月参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后历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资深系统工程师、部门副总经理、营运副总监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了备案手续。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经营范围及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经营范围及营业场所变更,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分公司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营业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2号楼17层1701号01室

经营范围:基金销售及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4日